关于2017届毕业论文工作的补充意见

为了做好迎接教育部专业审核评估的工作，确保本期毕业论文指导工作不出状况，毕业论文达到评估要求，提出如下补充意见，请全体老师执行。

1. 严格做好毕业论文指导和考勤工作。要求每两周至少指导毕业论文一次，每次指导都要做好考勤记录，作为毕业论文成绩评定的依据。原则上缺勤毕业论文指导50%以上的学生可以拒绝将论文提交答辩。

2. 毕业论文不允许出现学术不端行为，严格实施指导老师责任制，毕业论文出现学术不端行为一律一票否决，不允许参加毕业论文答辩。

3. 严格把好毕业论文质量观，请按照如下标准衡量：

第一，论文格式符合要求，在论文评审截止日期前有重要格式失范的毕业论文不能提交。

第二，论文要有足够的工作量。从事系统开发的论文，必须有开发过程、开发文档、系统实现；从事问卷调查分析的论文必须有问卷表格、调查过程说明、调查原始数据、数据分析、与数据分析对应的研究成果；从事产业实际问题研究的论文必须有企业调研的原始数据记录、数据分析过程、研究成果应用或者系统仿真结果；从事产品设计的论文必须有产品设计方案、设计图纸、产品样品或者系统仿真结果；从事科研实验研究的项目必须有实验方案设计、实验原始数据、实验过程记录与说明、实验数据分析、实验研究成果；从事理论课题研究的论文必须提供课题研究理论分析框架设计、理论分析过程、理论研究事实依据、与理论分析相对应的理论具体研究成果。

不能满足以上要求的毕业论文不能评定合格。

4. 严格论文提交审核关，所有不能满足上述质量标准的论文不要提交评审，直接延迟到下一年度再申请答辩，进入答辩环节的论文必须是论文本身已经合格的论文。

信息工程系

2017年2月27日